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227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5,905,097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60%。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77,183,687股变更为971,278,590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11月5日办理完成。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批准和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日、2024年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7.11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3日、2024年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号）、《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1号）、《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号）。上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2月5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就回购期间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3月2日、2024年4月2日、2024年5月6日、2024年6月1日、2024年6月26日、2024年7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号）、《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号、2024-053号、2024-090号、2024-123号、2024-150号、2024-157号）。

截至2024年7月3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7月30日，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05,097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977,183,687的0.60%，最高成交价为42.7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7.99元/股，支付的回购总金额为199,997,253.55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资金总额已达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公司本次回购事项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74号）。

二、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与上述回购股份注销相关的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刊登了《关于注销回购公司股份的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6号）。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5,905,097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符合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股份数量为5,905,097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性质 |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 | 本次股份注销股份(股) |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 |
|---|---|---|---|---|---|
| | 股份数量 | 比例 | | 股份数量 | 比例 |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 154,167,328 | 15.78% | 0 | 154,167,328 | 15.87%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823,016,359 | 84.22% | 5,905,097 | 817,111,262 | 84.13%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 9,579,385 | 0.98% | 5,905,097 | 3,674,288 | 0.38% |
| 三、总股本 | 977,183,687 | 100.00% | 5,905,097 | 971,278,590 | 100.00% |

注：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总股本指公司截至2024年10月29日总股本；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如有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和备案登记等事宜。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22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8095，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2、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64.73元/股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64.92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11月6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公司公开发行了1,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并于2020年2月28日上市。根据《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前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恩捷转债”初始转股价为64.61元/股。

2020年5月，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805,370,7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5月21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4.61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4.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21日起生效。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444,444股（A股），相关股份于2020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72.00元/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4.49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5.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9月4日起生效。

2020年7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时4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等级为“良”，公司对其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23,12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426元/股。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6.09元/股。

2021年4月，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888,160,6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9694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4月30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5.09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4.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4月30日起生效。

2022年5月，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892,408,633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585,437股后的股份890,823,1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3090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4.9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4.6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16日起生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5,421,412股（A股），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6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6月20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6.64元/股。

2023年6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6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1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身故，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B，2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C，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D，公司对前述6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8,63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4.18元/股（未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6.64元/股。

2023年8月21日，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8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64元/股调整为66.4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2号）。

2023年9月21日，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9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46元/股调整为66.2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号）。

2024年6月3日，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4年6月3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26元/股调整为64.73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号）。

2024年6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且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降职原因不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对所涉及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32,399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2.254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2024年6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0,700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3.047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由于上述两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4.73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3号）。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经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日、2024年2月18日、2024年3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于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7月30日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99,997,253.55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公司股份5,905,097股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与上述事项相关的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已于2024年11月5日办理完毕。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27号）。

根据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情况，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计算如下：

P1=(P0+A×k)/(1+k)=64.92元/股

其中，

P0为“恩捷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64.73元/股；

A为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回购均价33.87元/股（即回购总金额199,997,253.55元/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05,097股）；

k为-0.60%（即-5,905,097股/本次注销前总股本977,183,687股）；

综上，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后转股价格为64.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6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300258　　证券简称：精锻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债券代码：123174　　债券简称：精锻转债

#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14:30时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投票的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5日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双登大道19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所有提案 | √ |
|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逐项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 |
| 1.01 | 回购股份的目的 | √ |
| 1.02 | 回购股份的用途 | √ |
| 1.03 | 回购股份的方式、种类 | √ |
| 1.04 |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 √ |
| 1.05 |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 |
| 1.06 |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 |
| 1.07 |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 |
| 1.08 |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 |
| 2.00 |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均需要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2024年11月18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传真或发送邮件至公司，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双登大道198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田海燕

联系电话：0523-80512699　　传真：0523-80512000

电子邮箱：tianhy@ppforgi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258；投票简称：“精锻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所有议案 | √ | | | |
|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1.00 | 逐项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 | | | |
| 1.01 | 回购股份的目的 | √ | | | |
| 1.02 | 回购股份的用途 | √ | | | |
| 1.03 | 回购股份的方式、种类 | √ | | | |
| 1.04 |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 √ | | | |
| 1.05 |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 | | | |
| 1.06 |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 | | | |
| 1.07 |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 | | | |
| 1.08 |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 | | | |
| 2.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258　　证券简称：精锻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0
债券代码：123174　　债券简称：精锻转债

#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精锻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精锻转债”2024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公司决定召开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精锻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精锻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下午16: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方式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债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债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精锻转债”（债券代码：123174）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债券持有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双登大道19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精锻转债”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见附件1）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债券持有人如为自然人本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投票表决的，代理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请见附件2）、委托人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

（2）债券持有人如为机构投资者，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法定代表人投票表决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投票表决的，代理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机构投资者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

（3）异地债券持有人可通过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须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样式见附件4），与前述登记文件一并送交公司，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8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双登大道198号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25500。（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债券持有人会议”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海燕

电话：0523-80512699　传真：0523-80512000

电子邮箱：tianhy@ppforging.com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双登大道198号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每一张未偿还的“精锻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4、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超过二分之一同意方为有效。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6、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两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5日**

附件1：

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精锻转债”债务

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拟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股票回购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根据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公司发生减资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规定，为保证公司本次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的顺利实施，提请“精锻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就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精锻转债”债务及提供担保的事项。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锻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精锻转债”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债券数量（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锻转债”2024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债券持有人（签字/盖章）：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数量（张）：

| 议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表决意见 | | |
|---|---|---|---|---|
| | | 赞成 | 弃权 | 反对 |
| 《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精锻转债”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注：

1、以上表决意向，投票人请在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和“弃权”栏中选择其一划“√”，每一表决事项，投票人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意见，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4、本表决票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均有效。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4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锻转债”2024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

| | | | |
|---|---|---|---|
| 债券持有人姓名/名称 | | | |
|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 | | |
| 债券持有数量（每一张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 | | | |
| 参会形式 | | | |
| 是否委托 | | 联系人 | |
| 受托人姓名 | | 受托人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件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债券持有人签字（法人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本表，如参会债券持有人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登记日所记载债券持有人信息不一致而导致债券持有人不能参加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所造成的后果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2、已填妥及签署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请在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17:00前送达至指定的登记地址，并进行电话确认。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4-066
转债代码：1135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190号纵横通信A座3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304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81,939,53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1.1628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苏维锋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朱劲龙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吴海涛先生、常务副总经理虞杲先生、副总经理叶建平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1,739,767 | 99.7562 | 138,348 | 0.1688 | 61,420 | 0.0750 |

2、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1,828,269 | 99.8642 | 84,896 | 0.1036 | 26,370 | 0.0322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1,805,239 | 99.8361 | 88,326 | 0.1078 | 45,970 | 0.0561 |

3.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1,812,539 | 99.8450 | 86,726 | 0.1058 | 40,270 | 0.0491 |

3.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1,808,089 | 99.8396 | 96,926 | 0.1183 | 34,520 | 0.0421 |

3.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1,805,639 | 99.8366 | 93,826 | 0.1145 | 40,070 | 0.0489 |

3.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董监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1,754,817 | 99.7746 | 147,388 | 0.1799 | 37,330 | 0.0456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4.01 | 选举苏维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1,354,002 | 99.2854 | 是 |
| 4.02 | 选举吴海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1,343,795 | 99.2730 | 是 |
| 4.03 | 选举林爱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1,346,883 | 99.2767 | 是 |
| 4.04 | 选举虞杲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1,343,678 | 99.2728 | 